



台北市野鳥學會訪談/研究調查計畫合作意願書

一、立書人(甲方)：社團法人台北市野鳥學會會本部

二、合作團體(乙方)：_____

三、約定：甲方誠摯歡迎乙方至本會進行各項訪談或研究調查計畫，為配合甲方行政作業，敬請乙方遵守以下規定：

1. 乙方請在訪談日期的**兩週前**向甲方提出申請，並附上訪談/計畫綱要（進行問卷調查者，請務必附上問卷完整內容）及研究計畫（包括方式、頻率等），以利甲方作業。
2. 甲方得視狀況審定實際訪談/研究/調查/問卷內容，並保有不接受申請或取消申請之權利。
3. 乙方之訪談/研究調查以不影響本會作業為原則，並於訪談/研究進行時遵循本會相關規定。
4. 乙方於**民國** **年** **月** **日**前將完成之報告或論文，提供電子檔一份或正本一份予甲方留存參考。
5. 乙方若未履約，或有損害本會聲譽等不當行為，甲方將告知乙方所屬單位並將其行為上網公告。
6. 本合約書自**雙方完成用印即生效**，一式兩份，雙方各執一份為憑。
7. 因本合約所生爭議雙方約定以台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。

立合約書人

甲 方：社團法人台北市野鳥學會

代表人：李昭賢

統一編號：21003518

地 址：台北市復興南路二段160巷3號1樓

電話：02-2858-7417

乙 方：

代表人：

統一編號/身分證字號：

地址：

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